

CHINA AGROTECH HOLDINGS LIMITED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3)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末期業績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添口頂皿 农		截至六月三十	
	附註	二 零 零 八 年 <i>千 港 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營業額 銷售成本	2	2,894,984 (2,608,179)	2,552,044 (2,317,068)
毛利		286,805	234,976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增加		(9,594)	5,064
其他收入 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		41,999 (98,335) (75,014)	24,682 (74,231) (73,261)
經 營 溢 利 融 資 成 本		145,861 (43,803)	117,230 (31,513)
除税前溢利 所得税	<i>3 4</i>	102,058 (15,788)	85,717 (8,839)
本年度溢利		86,270	76,878
應 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82,423 3,847	80,592 (3,714)
本年度溢利		86,270	76,878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一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	5		12,734
每股盈利 一基本	6	16.83港仙	17.66港仙
一攤 薄		16.51港仙	17.14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 業、廠 房 及 設 備		53,439	39,884	
投資物業		25,726	32,496	
土地租賃溢價		10,263	9,376	
無形資產		146,301	146,424	
		235,729	228,180	
流動資產				
貿易證券		1,091	_	
存貨		321,869	188,875	
土地租賃溢價	_	317	28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388,487	1,313,3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1,416	206,4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92,433</u>	171,227	
		2,115,613	1,880,13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235,700)	(1,241,496)	
銀行貸款		(388,091)	(287,219)	
税項撥備		(30,954)	(17,213)	
		(1,654,745)	(1,545,928)	
流動資產淨值		460,868	334,211	
資 產 淨 值		696,597	562,391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977	48,977	
儲 備	629,973	506,9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678,950	555,967	
少數股東權益	17,647	6,424	
權益總額	696,597	562,391	

附註:

1. 守章聲明及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載於將寄交本公司股東之年報內。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所呈列當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除會計政策所闡釋若干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從事以下業務:(i)買賣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業務」);(ii)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農藥及肥料(「製造業務」);(iii)提供植保技術服務(「顧問業務」);及(iv)買賣非農資產品(「非農資產品貿易業務」)。

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貨品的銷售價值及提供服務的收益。

按本集團業務劃分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i)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i>千港元</i>	製造業務 <i>千港元</i>	顧問業務 <i>千港元</i>	非 農 資 貿 易 業 務 <i>千 港 元</i>	撇 銷 <i>千 港 元</i>	本 集 團 <i>千 港 元</i>
	營業額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分部間收益	1,769,988 13,551	267,639 35,437	30,069 3,152	827,288 30,066	(82,206)	2,894,984
		1,783,539	303,076	33,221	857,354	(82,206)	2,894,984
	分部業績	58,657	39,208	23,505	20,188		141,558
	利息收入 未分配公司經營收入 未分配公司經營開支 融資成本 所得税						22,330 - (18,027) (43,803) (15,788)
	本年度溢利						86,270
(ii)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	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製造業務 <i>千港元</i>	顧問業務 千港元	非農資貿易業務 千港元	撇 銷 <i>千港 元</i>	本集團 <i>千港元</i>
	營業額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分部間收益	1,876,988 31,985 1,908,973	159,580 87,727 247,307	36,579 3,871 40,450	478,897 1,535 480,432	(125,118) (125,118)	2,552,044
	分部業績	15,932	41,719	27,055	14,414		99,120
	利息收入 未分配公司經營收入 未分配公司經營開支 融資成本 所得税 本年度溢利						20,710 5,064 (7,664) (31,513) (8,839) 76,878

本 集 團 之 業 務 主 要 位 於 中 國 大 陸 ,而 本 集 團 所 有 營 業 額 均 來 自 於 中 國 大 陸 經 營 的 業 務 。 因 此 , 並 無 呈 列 地 區 分 部 分 析 。

3. 除税前溢利

4.

除税前溢利經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後入賬: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經扣除:		
融資成本		
一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43,803	31,513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1,222	6,026
給予供應商墊款撤消	5,045	_
土地租賃溢價攤銷	221	203
無形資產攤銷	22,240	29,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17	8,920
匯 兑 虧 損 淨 額	3,219	56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8,054	22,813
經營租約開支:土地及樓宇最低租賃付款	3,113	3,140
經計入:		
利息收入	22,330	20,710
所 得 税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即期税項一中國		
一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税撥備	15,788	8,702
一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37
	15,788	8,839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税項,直至二零一九年為止。

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香港應課税溢利(二零零七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税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就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中國內資企業須按所得稅稅率18%至33%繳納稅款。在中國福建省經濟特區成立的外資製造企業須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至30%繳納稅款。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將內資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劃一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獲特別優惠的實體可繼續獲得該等減免(如適用)。

5.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6港仙)。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82,4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59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489,767,000股(二零零七年:456,296,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82,4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592,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499,345,000股(二零零七年:470,160,000股),並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非上市認股權證項下所有潛在攤薄股份之影響作出調整後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及非上市認股權證所產生潛在攤薄股份對已發行股份平均數之影響約為9,578,000股(二零零七年:13,864,000股),有關股份被視為已按零代價發行,猶如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非上市認股權證於購股權及非上市認股權證可予行使當日已獲行使。

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 集 團 於 六 月 三 十 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 元	千港元	
信貸期內	368,439	317,283	
逾期6個月內	23,171	19,865	
逾期超過6個月但於18個月內	14,130		
	405,740	337,148	

債務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三至六個月內到期支付。本集團可按個別情況及於評估客戶業務關係及 信譽後應客戶要求延長信貸期。

8.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4 港 元	- vu -
1 78 70	千港元
289,640	332,043
187,464	115,324
169,344	132,328
349,786	220,997
28,508	21,089
1,024,742	821,781
	289,640 187,464 169,344 349,786 28,508

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約2,894,9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552,044,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82,4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592,000港元),分別較上一年財政年度增長約13%和2%。若剔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影響,淨利潤為92,0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5,528,000港元),增長22%。

本集團業務可分為農資經營和非農資產品貿易兩類。農資經營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採購及分銷農資產品,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植保和諮詢服務。

以產品分類,農資經營業務及非農資產品貿易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度		二零零	七年度
	1,	占總 營 業 額	,	佔總營業額
	營業額	百分比	營業額	百分比
	千港 元		千港元	
農資經營業務				
氮 肥	677,032	23%	796,957	31%
磷肥	299,614	10%	175,274	7%
鉀 肥	202,186	7%	142,244	6%
複合肥	519,988	18%	467,938	18%
農藥	368,876	13%	490,734	19%
農資產品(小計)	2,067,696	71%	2,073,147	81%
非農資產品貿易	827,288	29%	478,897	19%
合計	2,894,984	100%	2,552,044	100%

肥料(包括氮肥、磷肥、鉀肥和複合肥)總體銷量從去年度約97萬噸減少至本年度約88萬噸,下降約9%。營業額則從去年度約15.82億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16.99億港元,增長約7%。

農藥方面,營業額從去年度約4.91億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3.69億港元,下降約25%。

非農資產品貿易營業額從去年度約4.8億港元大幅提升至本年度約8.3億港元。

本年度實現毛利約2.87億港元,淨利潤(剔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影響)約為92,017,000港元,分別較上年度增長約22%及22%。整體毛利率從去年度約9.2%增加至本年度約9.9%。整體毛利率之改善主要歸因於集團繼續加強實施統購分銷策略,減低了採購及營運成本,以及集團於農資產品價格大幅趨升的初期,利用資金優勢以較低價格儲貨,並減少存貨週轉次數以盡量提高實現毛利所致。

農資經營

(一) 氮肥

氮肥是最常用的肥料,市場供大於求,因此毛利率不高,主要靠量取勝。以銷售量和營業額而言,氮肥是本集團最主要的經營產品。由於本集團多年來與上下游建立了良好和互信關係,利用資金優勢對上游有實力的供應商進行戰略性合作,並強化供應鏈管理,實行統購分銷,再配合不斷擴大的分銷網路,令本集團在市況波動的環境下仍能把毛利率保持於約3.7%的穩定水平。但由於本年度氮肥價格較為波動及受政府限價措施所影響,本集團減少氮肥的交易以減低經營風險。因此,氮肥的銷售量下降至約36萬噸(二零零七年:51萬噸),營業額下降15%,至6.77億港元(二零零七年:7.97億港元),分別佔農資產品和集團綜合營業額的32%和23%。

(二) 磷肥

由於國內磷肥產能逐步增加,已基本滿足市場需求,但磷礦資源日趨緊張。本集團利用自有磷肥廠房的優勢,加上調整磷肥產品組合,增加高含量磷肥和減少低含量磷肥經營,以至本年度磷肥銷售量增加至約22萬噸(二零零七年:17萬噸),營業額大幅增加71%至3.00億港元(二零零七年:1.75億港元),毛利率亦從上年度約10.0%上升至本年度約12.7%。

(三) 鉀肥

鉀肥作為緊缺資源,國內70%以上鉀肥依靠進口,市場價格不斷攀升。本年度,集團利用集中採購和本身網絡優勢,繼續加大鉀肥尤其是來自俄羅斯鉀肥的經營。由於市場價格一直趨升,集團以盡量提高毛利為主要策略,利用資金優勢,看準市況,先儲後銷。因此,本年度鉀肥銷量與上年度相若,為7萬噸水平,但營業額則大幅上升42%至約2.02億港元(二零零七年:1.42億港元),毛利率亦從上年度約4.3%顯著提升至本年度約7.6%。

(四)複合肥

集團通過自有廠房生產和採購提供適合不同農作物的專用複合肥。本年度,集團增加複合肥產品的生產和分銷,以應付市場的需求,銷售量從上年度約22萬噸增加至本年度約23萬噸,營業額上升約11%至約5.20億港元(二零零七年:4.68億港元),毛利率從上年度約8.4%大幅提升至本年度約12.6%。

(五)農藥

農藥方面,集團擁有多種與不同研究機構研發的高增值農藥產品,由自有廠房生產及通過採購與分銷提供給市場。本年度,由於生產成本上漲壓力增加,本集團把部份生產工序外判,並縮減生產規模。因此營業額下降約25%至約3.69億港元(二零零七年:4.91億港元)。但是,由於集團通過產品結構和銷售策略調整,增加高毛利產品的經營,因此令農藥經營的毛利率成功從上年度平均約19%提升至本年度約21%。

非農資產品貿易

非農資產品貿易方面,因應人民幣升值,集團減少出口貿易以減低匯兑風險,但繼續加大資源性產品的大宗進口貿易及國內煤炭貿易,令營業額大幅提升至約8.27億港元(二零零七年:4.79億港元)。集團利用資金和銷售渠道的優勢,令毛利及經營溢利分別大幅提升至約6,527萬港元(二零零七年:5,226萬港元)及約2,019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441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銀行信貸撥付經營所需,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要。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和有限制銀行存款約為403,849,000港元,包括以港元計算約591,000港元金額、以人民幣計算約382,044,000港元金額以及以美元計算約21,214,000港元金額。

就外匯風險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盈利及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算,而人民幣兑港元/美元的匯率於回顧年內屬穩定,故此並無承受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借貸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約388,100,000港元(其中以人民幣計算約309,500,000港元及以美元計算約78,600,000港元),按年利率約5.8厘至10.0厘計息,其中約11,400,000港元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房屋作抵押,約18,700,000港元以若干少數股東的資產作抵押,其餘由若干附屬公司及/或一名董事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應付票據約771,000,000港元。該等票據以人民幣計算,全數以約211,000,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亦以人民幣計算)作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維持於約57%水平,該比率乃按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之營運性質及規模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屬穩健。

承 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於建造生產設施之未償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9,645,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經營租約承擔約5,02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薪金及其他薪酬合共約28,000,000港元,平均員工人數約1,200人。

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及與個人表現掛鈎的年終花紅。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上限已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獲更新。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涉及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二零零七年:無)。

企業策略及未來展望

中國政府一直致力深化農業改革,增加農民收入。事實上,中央政府在二零零八年對「三農」(即農村、農民及農業)投入金額將達五千多億,較上年度增長30%。國家支農、惠農政策使農資商品需求繼續保持穩定增長的勢態。此外,世界農產品價格上漲,也會刺激政府對農業的投入。

然而,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環球金融市場加速惡化,全球經濟受到嚴峻考驗,波及眾多行業。但是中國可算是受影響最小的國家之一,其農業更可說是較易幸免的一環。然而,由於農資產品價格於回顧年度大幅增長,農資市場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開始加速下滑,抵消之前的升幅。因此,集團於來年將加強風險管理,審慎行事,採取穩中求勝的經營方針,以規避風險。

來 年 , 中 國 政 府 在 推 行 宏 觀 調 控 的 同 時 , 繼 續 加 大 對 三 農 的 投 入 和 支 持 政 策 , 為 集 團 提 供 有 利 的 外 部 環 境 , 令 農 資 行 業 長 遠 受 惠 。

展望將來,除了繼續集團統購分銷及優化產品組合的策略,我們亦將積極向上游發展,鞏固資源供應鏈和進一步減低營運成本,強化與上游品牌供應商的戰略性合作,進一步開發優質資源,開拓磷肥及農樂的新領域。集團亦將繼續深化產品銷售渠道,並將分銷網絡擴大至東北及華南地區。我們對集團的長遠未來抱着樂觀的態度,而且將繼續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農資產品及服務供應商,並為下一次業績突破做好準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主要偏離情況除外:

- 1.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然而,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同時由吳少寧先生出任,此情況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由於持續性為成功推行業務計劃之關鍵,董事會相信,由吳少寧先生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穩健一致之領導,尤其有利於本集團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董事會亦相信,現行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
- 2.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並須重選連任。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按指定任期獲委任,惟林明勇先生並無按任何指定任期獲委任,而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於年內審閱本公司未經審核中期賬目及經審核全年賬目。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目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威先生及張紹升先生以及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組成。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不時參考本公司目標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任何未有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事宜。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及楊卓亞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縣鎮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少寧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